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告

(上接 C5 版)

三、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为 12,609 家,其对应的申购总量为 18,002,480 万股。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通过申购平台查询其可参与网下申购的申购数量。

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证券账户和银行账户付款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及代码、收付银行账户名称和账号等),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一个交易日 12:00 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息为准,未在上述期间前完成交易备案的,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有效报价配售对象自负。

(二)网下申购流程

1、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 2022 年 2 月 7 日(T 日)9:30-15:00 通过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录入申购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 4.19 元/股,申购数量为其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数量,同时不得超过 2022 年 1 月 28 日(T-1 日)刊登的发行公告中规定的网下新股发行数量。

网下投资者作为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网下申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申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申购记录为准。

2、网下投资者在 2022 年 2 月 7 日(T 日)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三)网下初步配售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 2021 年 12 月 30 日刊登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确定的初步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申购提供给有效报价并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在 2022 年 2 月 9 日(T+2 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披露网下初步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2 年 2 月 9 日(T+2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每个配售对象申购数量、每个配售对象获配数量、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拟申购数量的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2022 年 2 月 9 日(T+2 日)16:00 前,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于 2022 年 2 月 9 日(T+2 日)16:00 前到账。

2、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申购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的缴付以下原则要求进行资金交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款项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每个配售对象只能选择其中之一进行划款。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各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及各结算银行联系方式详见中国结算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栏目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QFII 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其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QFII 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中的相关链接仅适用于 QFII 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

(3)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付款账户)同一银行网下申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备注在汇款凭证备注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03122”,若未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申购无效。例如,配售对象账户名称为 B123456789,则应在划付备注填写:“B123456789603122”,证券账号和股票代码中间不要加空格之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将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款项划出后请及时向发行商查询资金到账情况。

4、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款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最终以有效认购。获配的配售对象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视比为准,将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T+4 日)在《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

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对在 T+2 日 16:00 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其未到位资金对应的获配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将中止发行。

5、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金额大于获得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金额,2022 年 2 月 11 日(T+4 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数据向配售对象退还应退认购款,应退认购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纳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

6、网下投资者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六)其他重要事项

1、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对网下发行过程、配售行为、参与配售的投资者资质条件及其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关联关系、资金划转等事项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主承销商特别提醒: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 5%以上(含 5%),需履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发行中,参与网下发行的配售对象及其关联账户不得再通过网上申购新股。

4、违约处理: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业协会备案。

四、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7 日(T 日)9:30-11:30、13:00-15:00。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发行数量 and 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 3,980.50 万股。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22 年 2 月 7 日(T)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将 3,980.50 万股“合富(中国)”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证券发行专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4.19 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称为“合富申购”,申购代码为“732122”。

(四)网上投资者资格

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法人,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网上申购前,网上投资者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 2022 年 1 月 27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 T-2 日)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 1 万元(含)以上的投资者方可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 20 个交易日的,按 20 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由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 T-2 日终为准。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 1 万元(含 1 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 1 万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1 万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1,000 股,申购数量不得超过 1,000 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申购上限,同时不得超过网上初始发行数量的千分之一,即 39,805 股。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下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限制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1,000 股,超过 1,000 股的必须是 1,000 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 39,800 股。

对于申购数量超过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 39,800 股的新股申购,上交所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并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数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

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投资者申购网上公开发行的股票,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的申购,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六)网上申购程序

1. 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 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需在 2022 年 1 月 27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 T-2 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 1 万元以上(含 1 万元)。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 20 个交易日的,按 20 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3. 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 2022 年 2 月 7 日(T 日)前在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 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即: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有效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账户必须大于申购所需款项)到申购者开户的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提交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数量,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认购数量;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数量,则按照 1,000 股确定为一个申购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 1,000 股。

中签率=网上最终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A)摇号方式: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摇号。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摇号。

1. 申购确认

2022 年 2 月 7 日(T 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照 1,000 股确定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时间顺序连续有效申购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摇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将不予配号。

2022 年 2 月 8 日(T+1 日),向投资者公布摇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申报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中签率。

2. 公布中签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 2022 年 2 月 8 日(T+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3. 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2 年 2 月 8 日(T+1 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当日将摇号结果传至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 2022 年 2 月 9 日(T+2 日)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中签率。

4. 确定认购数量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1,000 股。

(九)中签率调整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 2022 年 2 月 9 日(T+2 日)公告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 日以后,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资金缴纳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 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十)放弃认购股数的处理方式

T+2 日以后,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放弃认购的情况,经保荐人与(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予以核兑,并在 2022 年 2

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石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759,27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上市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595 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5.64 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超额战略配售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账户(以下统称“网下投资者”)提供的实际划款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最终以有效认购。获配的配售对象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视比为准,将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T+4 日)在《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

网下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发行数量 and 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 3,980.50 万股。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22 年 2 月 7 日(T)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将 3,980.50 万股“合富(中国)”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证券发行专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4.19 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称为“合富申购”,申购代码为“732122”。

(四)网上投资者资格

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法人,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网上申购前,网上投资者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 2022 年 1 月 27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 T-2 日)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 1 万元(含)以上的投资者方可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 20 个交易日的,按 20 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由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 T-2 日终为准。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 1 万元(含 1 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 1 万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1 万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1,000 股,申购数量不得超过 1,000 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申购上限,同时不得超过网上初始发行数量的千分之一,即 39,805 股。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下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限制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1,000 股,超过 1,000 股的必须是 1,000 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 39,800 股。

对于申购数量超过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 39,800 股的新股申购,上交所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并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数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

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投资者申购网上公开发行的股票,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的申购,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六)网上申购程序

1. 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 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需在 2022 年 1 月 27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 T-2 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 1 万元以上(含 1 万元)。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 20 个交易日的,按 20 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3. 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 2022 年 2 月 7 日(T 日)前在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 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即: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有效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账户必须大于申购所需款项)到申购者开户的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提交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数量,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认购数量;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数量,则按照 1,000 股确定为一个申购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 1,000 股。

中签率=网上最终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A)摇号方式: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摇号。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摇号。

1. 申购确认

2022 年 2 月 7 日(T 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照 1,000 股确定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时间顺序连续有效申购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摇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将不予配号。

2022 年 2 月 8 日(T+1 日),向投资者公布摇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申报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中签率。

2. 公布中签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 2022 年 2 月 8 日(T+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3. 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2 年 2 月 8 日(T+1 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当日将摇号结果传至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 2022 年 2 月 9 日(T+2 日)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中签率。

4. 确定认购数量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1,000 股。

(九)中签率调整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 2022 年 2 月 9 日(T+2 日)公告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 日以后,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资金缴纳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 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十)放弃认购股数的处理方式

T+2 日以后,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放弃认购的情况,经保荐人与(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予以核兑,并在 2022 年 2

月 10 日(T+3 日)15:00 前如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报,截至 T+3 日 16:00 结算参与人资金交收账户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资金支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无效认购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十一)发行地点

全国与上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五、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处理

在 2022 年 2 月 9 日(T+2 日),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将中止发行。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将中止发行。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将中止发行。

等具体情况详见《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六、中止发行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本次发行将中止:

1、初步询价结束后,拟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数量不足 10 家的;

2、初步询价结束后,剔除不低于拟申购总量 10%的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不足 10 家的;

3、初步询价结束后,拟申购总量不足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或剔除最高